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资产字〔2021〕57号

关于开展东北大学 2021 年公用房定额面积 核算数据采集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东北大学公用房管理办法》（东大校字〔2014〕49号）
《东北大学学院（部）公用房管理细则》（东大校字〔2014〕50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开展2021年度公用房定额面积核算基础数据采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数据采集内容

部门	数据采集内容
党委组织部	处级实职干部编制数
研究生院	全日制研究生人数
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	院士及学科补贴项目

教务处	全日制本科生人数
科学技术研究院	重点实验室（非独立）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
人事处	人员编制 高层次人才
计财处	各部门科研经费
国际合作与交流处	外教人数
国际教育学院	留学生人数
各学院及独立核算部门	非本部门管理的全日制学生人数 独立核算人员 超大型设备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、提高站位，充分认识数据采集工作的重要性及必要性，以高度的责任感推进此项工作，确保数据准确无误、按时报送。采集的数据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具体要求详见数据采集表中的填写说明。

（二）数据采集表请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前报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。数据采集表纸制版须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电子版发送至 403577656@qq.com 邮箱。

三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于 博

联系电话：83685813 13700059672

办公地点：主楼 415A

- 附件： 1. 处级实职干部编制数据采集表
2. 全日制研究生数据采集表
3. 院士及学科补贴项目数据采集表
4. 全日制本科生数据采集表
5. 重点实验室（非独立）数据采集表
6.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数据采集表
7. 人员编制数据采集表
8. 高层次人才数据采集表
9. 各部门科研经费数据采集表
10. 外教数据采集表
11. 留学生数据采集表
12. 非本部门管理的全日制学生数据采集表
13. 独立核算人员数据采集表
14. 超大型设备数据采集表

东北大学

2021 年 10 月 18 日

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1年10月18日印发
